

证券代码：000526

证券简称：*ST 紫学

公告编号：2017-063

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紫学	股票代码	0005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刁月霞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 D 座 5 层		
电话	010-82151909		
电子信箱	zg000526@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28,559,527.82	219,954,189.83	64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0,416,801.96	-11,506,228.29	97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8,020,428.14	-11,025,420.01	98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0,998,857.35	-113,729,963.14	250.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439	-0.1196	972.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439	-0.1196	972.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15%	-8.39%	113.5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531,259,368.70	3,441,386,745.78	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2,973,225.34	48,018,558.42	197.7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1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紫光卓远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59%	15,000,000	0		
浙江台州椰林湾投资策划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3%	12,438,544	0		
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0%	6,730,314	0	冻结	5,770,000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2%	4,830,438	0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8%	1,804,998	0		
俞晴	境内自然人	1.41%	1,360,000	0		
刘伟	境内自然人	1.15%	1,103,339	0		
郭文娟	境内自然人	1.13%	1,091,061	0		
湛建平	境内自然人	0.79%	756,200	0		
陈红	境内自然人	0.76%	737,4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西藏紫光卓远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票并非融资融券标的证券；（2）报告期内，前十大股东中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股东情况如下：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深圳椰林湾投资策划有限公司存放于信用账户的股票数量 9,430,000 股，期初存放于信用账户的股票数量为 8,800,000 股；刘伟存放于信用账户的股票数量 126,200 股，期初存放于信用账户的股票数量为 100,000 股；湛建平存放于信用账户的股票数量 0 股，期初存放于信用账户的股票数量为 153,900 股；陈红存放于信用账户的股票数量 620,000 股，期初存放于信用账户的股票数量为 418,4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教育服务业。2017年上半年，公司业务平稳增长，实现营业收入16.29亿元，同比增长640.41%，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00亿元，同比增长972.72%。

（一）教育培训业务

公司2017年上半年度业绩主要受K12一对一教育培训服务业务季节性周期有利影响，即每年二季度系我国学历教育中，学年期末考试、中考、高考等大考的考试时间，因此，为更好的准备上述考试，学生在二季度参加培训的人数、时间、密度非常集中，致使学大教育每年度二季度的收入都相对高于其他季度。2017年上半年度，教育培训业务实现收入15.93亿元。

（二）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

2016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2016年12月12日，公司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撤回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申请文件。

2017年1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于2017年1月22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7】18号）。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的审查。

以上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载的相关公告。

（三）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部分变更

2017年3月8日，公司收到职工代表监事李刚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2017年3月9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滕畅女士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017年3月1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王寅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的书面报告，王寅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2017年3月1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金鑫先生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的书面报告，金鑫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金鑫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2017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乔志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聘请公司副总经理刁月霞女士兼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2017年5月3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乔志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的第八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1、第八届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林进挺先生

副董事长：姬浩先生

非独立董事：林进挺先生、姬浩先生、乔志城先生、郑铂先生、廖春荣先生

独立董事：傅继军先生、刘兰玉女士、李元旭先生

2、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1) 战略委员会

召集人：林进挺先生

成 员：林进挺先生、姬浩先生、李元旭先生

(2) 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傅继军先生（独立董事）

成 员：傅继军先生、李元旭先生、郑铂先生

(3) 提名委员会

召集人：刘兰玉女士（独立董事）

成 员：刘兰玉女士、傅继军先生、林进挺先生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集人：李元旭先生（独立董事）

成 员：李元旭先生、刘兰玉女士、林进挺先生

3、第八届监事会成员

监事会主席：何俊梅女士

职工监事：滕畅女士

监事：韩锋先生

4、高级管理人员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刁月霞女士

财务负责人：王烨女士

以上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载的相关公告。

(四) 公司联系信息变更

2017年3月17日，因公司董事会秘书人员变更，公司的联系信息变更如下：

联系电话:010-82151909

传真：010-82158922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D座5层

电子信箱：zg000526@163.com

以上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载的相关公告。

(五) 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3月20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后经论证确认，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组”），公司股票自2017年4月5日（星期三）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依据相关规定，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原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包含重大资产购买和出售两个部分：

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 Prime Foundation Inc.的51%股权，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同时，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以及和/或无关联的第三方出售公司所持 Xueda Education Group 及北京学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瑞聚实业有限公司、厦门旭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该事项可能构成关联交易。

综合考虑国内证券市场环境、政策等客观情况及投资风险等因素，本次重组的相关各方认为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原筹划方案条件不够成熟。为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经相关各方充分协商和审慎研究论证，公司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原筹划方案进行调整。

公司调整后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为以现金方式出售公司所持厦门旭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99%股权。

2017年6月13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6月15日开市起复牌，并在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事项。

复牌后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公司依据相关规定，至少每十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事项进展公告。

本次重组交易方案尚需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备案及同意，同时还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以上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载的相关公告。

(六) 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告

公司2015年、2016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13.2.3条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17年4月11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原股票简称：紫光学大

实施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ST 紫学

实施风险警示后的股票代码不变，仍为：000526

实施风险警示后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若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上市的风险，公司董事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险。

以上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载的相关公告。

（七）关联借款进展情况

1、公司与紫光卓远关联借款

公司于2016年2月2日与公司控股股东紫光卓远签署《借款合同》。合同借款金额为不超过3.7亿美元等额人民币，期限12个月，贷款利率4.35%/年。公司实际向紫光卓远借款（本金）共计23.5亿元人民币，并于2016年5月24日到账。截至2016年末，公司已向紫光卓远提前偿还5亿元人民币本金及对应利息。

截至2017年5月23日（借款合同期限届满日），公司应向紫光卓远支付18.5亿元借款的利息共计8,047.5万元人民币，公司已于当日全部偿还上述借款利息8,047.5万元人民币。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与紫光卓远签署《借款展期合同》。《借款展期合同》约定，展期借款本金金额为人民币18.5亿元，展期借款期限自2017年5月24日起至2018年5月23日止，展期借款利率为4.35%/年。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对紫光卓远借款尚余18.5亿元借款本金及相关利息。

以上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载的相关公告。

2、公司子公司与阳光兔（北京）关联借款

公司的子（孙）公司苏州学大教育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阳光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18日签订《可转换债权融资协议》。根据协议规定，苏州学大教育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借阳光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1,000万元，年利率8%，借款期限1年。由于苏州学大教育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转股权具有不确定性，该款项被认定为借款。2017年上半年，公司计提应收阳光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利息402,222.22元，应收利息余额751,111.11元。

（八）公司子公司申请2017年度K12业务对外投资额度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授权经营层在2017年度使用不超过4000万元用于开展K12业务对外投资事项，授权期限自2017年5月12日至2017年12月31日为止。实际投资金额以公司2017年实际新设培训学校或分子公司为准。本报告期，基于K12业务设立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对外投资事项，共计发生360万元投资额。

（九）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

2017年6月2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经2017年6月19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未来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保本型和非保本型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2017年7月5日至2018年7月4日。本报告期委托理财发生额为83,850万元。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2017年5月10日颁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要求，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该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净资产和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上海瑞聚实业有限公司、厦门旭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厦门紫光学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厦门紫光学大教育服务有限公司，安吉紫光学大教育发展有限公司，北京紫光天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Xueda Education Group（中文名称：学大教育集团，以下简称“学大教育”）和北京学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学大信息”）8家二级子公司和其217家下属公司、学校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8日